

公司代码：600798

公司简称：宁波海运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褚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邬雅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50,393,057.88	6,398,397,127.19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1,848,757.95	1,933,011,234.11	5.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78,100.38	57,760,697.05	-4.82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3,989,888.59	227,735,731.60	1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041.28	-13,144,317.2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2,740.18	-13,350,050.7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0.6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6	-0.015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6	-0.0151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582.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735.33	
所得税影响额	-8,545.94	
合计	49,301.1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5,27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40.79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1,155,773	7.9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68	0	未知		国有法人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公司	7,268,288	0.81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薇	4,300,020	0.4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双盈8号	2,682,700	0.30	0	未知		未知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0.29	0	无		国有法人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乐富4号	2,520,000	0.28	0	未知		未知
卢芳伟	2,280,000	0.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2,222	0.25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人民币普通股		365,062,214	
浙江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1,155,773		人民币普通股		71,155,773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公司	7,268,288		人民币普通股		7,268,288	
陈薇	4,300,02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2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双盈8号	2,6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2,7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人民币普通股		2,606,631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乐富4号	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	
卢芳伟	2,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2,222		人民币普通股		2,222,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49%的股份。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末金额	本报告期末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上年度末金额	上年度末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本报告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金额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6,792.45	2.64	27,018.11	4.22	-37.85
应收账款	10,558.09	1.66	7,540.14	1.18	40.03
预付款项	527.24	0.08	54.36	0.01	869.90
其他应收款	574.48	0.09	391.51	0.06	46.73
在建工程	7,700.46	1.21	3.02	0.00	254,882.12
应付账款	7,543.19	1.19	9,078.55	1.42	-16.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651.49	12.86	26,278.62	4.11	210.71
应付债券	0.00	0.00	68,272.47	10.67	-100
实收资本	89,492.98	14.09	87,244.01	13.64	2.58
其他权益工具	11,668.98	1.84	13,595.58	2.12	-14.17
资本公积	59,056.41	9.30	49,552.19	7.74	19.18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上年度末下降37.85%，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新造船款、应收账款较上年度末上升40.03%所致；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上年度末增加3,017.95万元，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部分收入结算时间稍有延长，造成跨月结算现象；

3、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比上年度末增加472.88万元，主要系预付港口费增加；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上年度末增加182.97万元，主要系船舶管理公司保证金增加；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上年度末增加7,697.44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新造船首期款；

6、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度末增加55,372.87万元，主要系可转债余额转入；

7、报告期末应付债券比上年度末减少68,272.47万元，主要系有面值10,120.40万元可转债转股，转入本期损益及资本公积的金额为1,120.48万元，余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8、报告期末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分别较上年末增加2,248.97万元、9,504.22万元，其他权益工具较上年末减少1,926.6万元，系有面值10,120.40万元可转债转股，转股价为4.50元/股，从而调整对应实收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及资本公积。

(二) 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率(%)
营业收入	25,398.99	22,773.57	2,625.42	11.53
营业成本	18,407.43	17,829.46	577.97	3.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67	350.04	-6.37	-1.82
管理费用	930.98	704.62	226.36	32.13
财务费用	5,719.88	6,133.34	-413.46	-6.74
投资收益	7.49	1.05	6.44	613.33
营业利润	4.51	-2,242.83	2,247.34	不适用

营业外收支净额	8.06	20.57	-12.51	-60.82
利润总额	12.57	-2,222.26	2,234.83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472.89	0.17	472.72	278070.59
净利润	-460.32	-2,222.43	1,762.11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20	-1,314.43	1,363.63	不适用

1、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11.53%，主要原因：

- (1) 报告期增加了外贸运输程租航次，使公司外贸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 (2) 国内沿海运输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报告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3.24%。主要原因：

- (1) 水路货物运输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7.53%，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外贸运输程租航次，增加租赁成本835.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0.47%；同时由于航线变动，报告期港口费较上年同期增加434.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41%；
- (2) 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13.20%，主要系公路经营权因会计估计变更，摊销减少624.3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65%；

3、报告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26.36万元，主要系社保基数提高等造成人力成本支出有所增加；

4、报告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6.44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的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后，公司经营状况较上年同期持续好转；

5、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72.72万元，主要系母公司上年度尚有以前年度亏损弥补额，无需缴纳所得税；

6、报告期公司毛利率比上年同期提高10.25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1,363.63万元，主要系公司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9.56个百分点，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9.55个百分点。

(三) 现金流量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7.81	5,776.07	-27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2.09	-678.02	-7,364.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41	-14,762.13	7,081.72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78.26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应收账款出现暂时性上升；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比上年同期增加7,364.07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新造船首期款，固定资产投资较上期大幅度增加；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比上年同期减少7,081.7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额度比上期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协议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51%的股权，从而成为海运集团的控股股东，并通过海运集团间接控制本公司 41.90%的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后，浙能集团下属海运企业与本公司在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同时，浙能集团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之间存在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为此，2013 年 1 月 31 日，浙能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等利益冲突、保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函》，对保持本公司经营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浙能集团承诺：不再扩大其他海运企业的经营规模，同时将国内沿海货物运输的业务发展机会优先考虑给予本公司；将本公司作为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所属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的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在五年以内将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和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从事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本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确保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未来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竞争。

（2）为规范关联交易，浙能集团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确保本公司与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与本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本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以上承诺事项浙能集团及本公司正在积极履行之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加强航运市场开拓力度，外贸运输程租经营及内贸运输收入有一定幅度的提高；收费公路运营业务车流量较上年有所增长，并因公路经营权摊销会计估计变更，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可转债提前赎回及利率的下调，公司财务费用下降。

董事长：褚敏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